

## 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10樓

承辦人：吳曉鈺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6889

傳真：(02)29698462

電子信箱：AE5128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交規字第10907260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擬定新北市三重區過田段826地號等26筆(原22筆)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交通影響評估報告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復貴處109年4月9日新北更事字第1094703363號函。

二、經檢視本局前次意見仍有未修正及需說明部分如下，惠請轉知開發單位依審查意見修正。

(一)前次意見1，捐設YouBike場站仍未見標示主機位置(1\*1公尺)(報告書敘明詳4-7頁)，請再標示清楚，且本次報告書車輛亦未標示清楚(請一併標示範圍長、寬度)，請再補正資料。

(二)前次意見2，交通改善提出時制計畫優化措施部分，說明如下，請納入報告書修正。

1、查三重區重陽路新北大道口已於107年中旬調整號誌時相順序，目前運作為重陽路遲閉與報告書所附時制時相重陽路早開不符。



2、另本局時常接獲當地派出來電反映過圳街輪放秒數不足，不宜再調降秒數，且目前三民街車流亦已飽和，僅剩新北大道與重陽路路車綠燈秒數尚有調整空間，本局將持續觀察新北大道與重陽路車流調整該路口各方向綠燈秒數。次查重陽路1段車流量極大，本案設計為住宅、店鋪及辦公室，衍生車流佔重陽路1段車流比例極低，暫無須因本基地調整重陽路新北大道口號誌時制計畫。本局將持續觀察新北大道、重陽路口以及周邊路網運作適時調整該路口時制計畫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

副本：九鼎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、程鈞柏建築師事務所、道勤交通工程技師事務所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